

4. 人類研究倫理監督委員會之設置與功能

4.3 諮詢專家

監委會得視追蹤審查計畫的研究參與者之獨特性、研究方法或設計之特殊性、研究主題之專業性等，個案邀請諮詢專家一同參與實地訪查會議討論，以協助監委會委員進行實地訪查，並提供訪查意見，做為實地訪查報告內容之參考。

4.3.1 資格及程序

諮詢專家的資格，由監委會主委依照追蹤審查計畫之特性，就國內外具專業學術背景之研究人員、民間公益團體工作人員、或是一般社會公正人士邀請擔任之。

在符合監委會之審查迴避原則下，由監委會主委指派工作人員邀請諮詢專家，一同參與該追蹤審查計畫之實地訪查會議。

4.3.2 保密協議

凡同意擔任諮詢專家者，其審查利益衝突迴避及保密協議，同監委會委員之規定（請參見 HRPP 手冊 4.2.4 及第 8 章）。

通過日期	版本	通過會議
114 年 01 月 20 日	1	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